证券简称: 京东方 A 公告编号: 2020-064 证券代码:000725

证券简称: 京东方 B 公告编号: 2020-064 证券代码: 200725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收购南京中电熊猫平板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部分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 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进展情况

南京中电熊猫平板显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平板显示") 股东于 2020 年 9 月 8 日起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 称"产权交易所") 公开挂牌转让并依法定程序公开征集受让方, 拟征 集受让方一家,股权转让比例合计为80.831%(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南京平板显示的 57.646%股权,中国电子有限公 司持有的南京平板显示的 17.168%股权和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 有限公司持有的南京平板显示的 6.017%股权, 合称"甲方")。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乙方")召开 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 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以不低于挂牌价收购南京平板显示部分股权的相关 议案。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9 日收到了产权交易所的通知:公司已获 得受让资格。2020年10月19日,交易双方签署了《产权交易合同》 (以下简称"合同"),公司成为待定受让方。现将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二、已签署《产权交易合同》情况

1、交易双方:

甲方(转让方):

甲方一:中国电子有限公司

甲方二: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三: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一、甲方二、甲方三合称为"甲方")

乙方 (受让方):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产权交易标的

甲方所持有的南京平板显示人民币 1,414,530.52 万元的出资及对应的权益,占其注册资本的 80.831%。

3、价款

交易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559,122.14 万元。

4、支付方式

- (1) 首期价款(含保证金)为本次产权交易价款总额的 30%, 乙方已交纳的保证金在本合同生效后自动转为首期价款,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将除保证金外的首期价款支付至产权交易所指定银行账户
- (2) 第二笔产权交易价款为本次产权交易价款总额的 30%, 乙方应在 2020 年 12 月 15 日之前支付完毕;
- (3) 第三笔产权交易价款为本次产权交易价款总额的 40%, 乙方 应在本合同生效后 1 年内支付完毕剩余产权交易价款。

5、产权交接事项:

资产交割日: 合同约定的产权交易标的办理完毕变更至乙方名下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或甲乙双方签署交割确认书确认的资产交割日(以孰早者为准),资产交割日不晚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在交易基准日至资产交割日期间,与产权交易标的相关的盈利或 亏损由乙方享有和承担。

6、生效条款: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盖章之日起成立, 自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日

起生效:

- (1)甲方三(即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批准本次产权交易;
- (2)甲方三(即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批准拟与本次产权交易同步实施的重大现金购买交易;
- (3)南京平板显示除甲方以外的股东(以下简称"其他股东")已 书面同意放弃对产权交易标的的优先购买权,或者其他股东未能在甲 方发出的书面征询通知要求的时间内向产权交易所办理优先购买南京 平板显示 80.831%股权所需的全部行权手续(包括但不限于提交受让申 请、交纳交易保证金、签订产权交易合同等)。

如果乙方为标的企业其他股东的,则上述第(3)项约定的生效条件不适用。

本合同成立后,如果标的企业其他股东主张行使优先购买权且已 按照甲方发出的书面征询通知要求的时间内与甲方签署完毕相关产权 交易合同的,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本合同自甲方向乙方发出 书面解除通知之日起自动解除,甲方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三、其他重要事项

南京平板显示的原股东夏普株式会社(以下简称"夏普")未放弃对转让标的的优先购买权。公司成为待定受让方后,如果夏普在相关法律规定的期限内表示放弃优先购买权或逾期未行使优先购买权,则公司成为最终受让方。公司将积极关注项目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产权交易所的通知:
- 2、产权交易合同。

特此公告。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19日